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

|  |
| --- |
| 富民县文化和旅游局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 二 次会议第 37号提案的答复 |
|  杨花敏 （委员/集体）：关于推进赤鹫镇文化旅游高速发展的提案收悉，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 |
| **办****理****结****果****清****单** | **建议一** | 关于“半山环山公路修建”的建议 |
| 当年完成事项 | 无 |
| 当年推动工作 | 二期已完成部分二来山环山公路建设，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堵车和停车问题的出现，极大地方便和改善游客出行条件。在环山公路修建的同时，对沿线公路进行了绿化美化，改善了公路周边的环境，游客的体验感增强。 |
| 明年待落实事项 | 无 |
| 不能采纳原因 |  |
| **建议二** | 关于“红色步道、健身步道、休闲采摘观光多功能步道”的建议 |
| 当年完成事项 | 半山耕云先后创建为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、云南省旅游名村、市级乡村旅游示范村、市级乡村旅游示范带，极大地提高了富民旅游名气和知名度，为赤鹫镇文化旅游高速发展奠定了扎实基础。 |
| 当年推动工作 | 项目需提前规划，分步分期实施。 |
| 明年待落实事项 | 无 |
| 不能采纳原因 |  |
| **建议三** | 关于“县政府统筹经费、人力，支持赤鹫镇举办大型活动”的建议 |
| 当年完成事项 | 1.近期，以县级部门牵头，属地具体管理的机制，半山耕云成功举办了樱桃节、杨梅节、斗牛节等大型活动，切实促进农民增收致富，带动乡村振兴和乡村旅游的发展。2.在上级部门的支持和帮助下，引进中铁高速昆明昆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各收费站对富民景区（点）进行宣传，极大地提高了富民旅游名气。 |
| 当年推动工作 | 无 |
| 明年待落实事项 | 无 |
| 不能采纳原因 |  |
| **建议四** | 关于“支持非遗文化场景完善及非遗文化活动发扬光大”的建议 |
| 当年完成事项 | 1.在县文旅局的大力支持下，半山耕云建设《红昭和饶觉席那》传习馆，对内进行苗族古歌文化传承，对外宣传苗族文化，进一步增加和提升知名度和影响力，使之成为苗族文化旅游的经典文化品牌，促进我县文旅融合发展。2.成功申报赤鹫半山耕云非遗项目及传承人，将富民赤鹫镇半山耕云传统豆腐制作、传统苗族手工织布、传统酿酒技艺、传统手工打铁、传统竹编技艺5项民间传统技艺列入富民县非遗保护名录。 |
| 当年推动工作 | 无 |
| 明年待落实事项 | 无 |
| 不能采纳原因 |  |
| **建议五** | 关于“支持民族团结进步活动加强实施，为民族团结进步文艺团提供支持”的建议 |
| 当年完成事项 | 举办了富民县民族团结广场舞蹈比赛及“同心筑梦， 融荣富民”富民县各族群众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文艺晚会等多个文化品牌项目。同时，县文化馆每年定期举办富民县“文化遗产日”展演活动，非遗进校园、戏曲进乡村活动；按照省市相关要求定期完成申报县、市、省级保护名录及传承人工作；进一步挖掘我县非遗项目相关资料，培育组队参加省、市非遗展演及相关工作，赤鹫镇半山耕云被评为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景区。 |
| 当年推动工作 | 无 |
| 明年待落实事项 | 无 |
| 不能采纳原因 |  |
| 附件清单：（照片） |
| 补充说明：无  富民县文化和旅游局 日期：2023年6月29日 |
| 提案办理结果： B 类（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；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；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。） |
| 联系人 | 李德 | 联系电话 | 13\*\*\*\*\*\*\*\*\* |

政协富民县委员会提案质量评议清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评议单位（主办单位）：富民县文化和旅游局 | 日期：2023年6月29日 |
| 提案号 | 50 | 案由 |  |
| 办复情况 | B |
| 评议内容 | 评议减分原因 | 百分制评议 |
| 提出问题是否聚焦（40分） | 无 | 40 |
| 反映情况是否准确（15分） | 无 | 15 |
| 分析问题是否深入（15分） | 无 | 15 |
| 提出建议是否具体（15分） | 无 | 15 |
| 提案撰写是否规范(15分) | 无 | 15 |
| 说明：此表由主办单位填写。90分及以上为年度好提案（按主办提案的20%评价）；60-89分为年度一般提案；60分以下为年度差提案。 | 合计 | 100 |